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5〕2 号）《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6〕3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及《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办法》相关要求，结合我院学科专业实际情况，制定 2026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指导思想及复试原则

（一）坚持科学选拔、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二）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监督有力，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三）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全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考生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四）坚持客观评价。凡拟录取的考生均须参加复试，复试成绩进行量化考核，复试合格达到录取标准者方可录取。

（五）坚持回避原则。凡有近亲属参加当次的研考或存在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当次考试公平公正的本校教职工应主动回避，不得参加与复试及录取有关的工作。对有违反规定行为的当事人，将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或纪律处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二、组织管理及工作要求

（一）在学校招生委员会指导下，成立经济与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招生复试工作的统筹管理、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负责本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拟录取的各项工作的。

(二) 在学校招生委员会和经管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成立各学科专业复试小组，具体开展复试各项工作。

(三) 按照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要求，结合经济与管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内容包括：复试内容、形式、程序、时间、地点、要求。

(四) 对复试工作人员进行遴选，选派责任心强、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的人员参与复试工作；并对其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需要回避的人员，不得参与复试工作。

三、调剂复试工作安排

(一) 调剂专业、调剂复试分数线及复试比例

1. 我院管理科学与工程（120100）、工商管理学（120200）、工商管理（125100）、国际商务（025400）专业接收调剂。复试采取差额形式，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 120%。按照“教育部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根据学校复试比例，各专业调剂复试分数线如下所示。

表 1 各专业调剂复试分数线

专业名称	单科(满分=100 分)	单科(满分>100 分)	总分
1201 管理科学与工程	41	62	332
1202 工商管理学	41	62	332
1251 工商管理	35	70	146
0254 国际商务	40	60	324

2. 工商管理(1251)专业拟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硕士研究生调剂。2026 年“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总分在报考专业相应“国家分数线” A 类考生总分要求的基础上降 40 分。

(二) 复试方式

根据教育部复试录取工作相关文件及河南省教育考试院会议精神，遵循《郑州轻工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采取现场考核方式进行。

（三）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相关政策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研厅〔2016〕2 号）文件精神和郑州轻工业大学相关规定，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执行以下相关政策：

1. 报考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执行统一的分数线和复试标准。
2. 根据国家规定和我校经上级审批的学费标准缴纳学费。
3.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不接收档案、户籍的转入。
4.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上不解决住宿。
5. 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不享受国家拨款以及我校设立各类奖助学金。

（四）资格审查

1. 考生提前做好复试前各项准备，按照学院规定的时间和方式报到，并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

2. 资格审查：复试考生须按照要求准备资格审查材料，并提前将所有材料电子文档打包后发送至经济与管理学院指定邮箱 zzulijg2025@163.com。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申请网址：<http://www.chsi.com.cn/xlcx/bgcx.jsp>。（请注意对各文件及打包文件清晰命名）

参加复试的考生需在 **2026 年 4 月 9 日下午 1:00** 到科学校区经管楼（具体地点如表 1）进行以下几个方面的纸质版资料审核。

（1）往届本科毕业考生复试时应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有效身份证、③学历证书、④《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无电子注册备案表的须提交学信网学历认证报告）、⑤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需由本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或政工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如果本人是党员的应由所在党组织出

具证明材料，下同）、⑥加盖在读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成绩单。电子文档命名为“往届+准考证号+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2) 应届本科毕业生考生复试时应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有效身份证、③学生证、④加盖在读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成绩单、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⑥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电子文档命名为“应届+准考证号+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3) 自学考试当年可毕业考生复试时应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有效身份证、③省级自学考试管理部门盖章的成绩单、④专科毕业证书和《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⑤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电子文档命名为“自考+准考证号+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4)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含享受加分政策的“退役大学生士兵”）的考生应携带：①初试准考证、②有效身份证、③学历证书（应届生提供学生证）、④加盖在读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成绩单、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⑥思想政治表现审查表、⑦大学录取通知书、⑧入伍批准书及退出现役证。电子文档命名为“退役+准考证号+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

(5) 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复试前对其相应资格进行审核。

(6) 如本人姓名、身份证号等发生变更，应提供公安机关出具的证明材料。

3. 复试前对考生的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历学籍验证报告、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4. 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须将单位人事部门开具的证明（要求有人事部门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电子版发送至经管学院指定邮箱 zzulifpp@163.com；入学报到时将原件交学院代收，由学院统一交至学校研招办。

5. 考生凭有效身份证按规定时间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逾期不到者取消复试资格。

6. 健康状况审查

体检在拟录取名单公布后进行，考生须提交本人半年内二级甲等以上医院体检单（主要内容包括：裸眼视力、色觉检查、胸透、身高、体重、血压、肝功能），按照教育部和卫生部文件要求，体检可以不进行“乙肝五项”和 HBV-DNA 检测。

表 2 资格审查时间与地点

专业名称	时间	地点
工商管理学、管理科学与工程	4月9日 下午 13:00-18:00	经管楼 306
工商管理（MBA）	4月9日 下午 13:00-18:00	经管楼 306
国际商务	4月9日 下午 13:00-18:00	经管楼 306

（五）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品德、专业知识和能力、英语能力以及综合素质考核，采取笔试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1.英语测试

包括笔试、口语和听力，笔试由研究生院组织考试，口语和听力由经济与管理学院组织测试。

2.专业课笔试

专业课笔试测试学生的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考试科目依据各专业当年招生专业目录设定，试题由招生学院命题和组织考试，试卷由各培养单位组织集体评阅。

3.专业课及综合素质面试

经济与管理学院组织专业课及综合素质面试，综合素质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基础知识掌握程度，综合分析表达能力和科研能力与水平，了解其科研成果，如已发表的文章、论文等。

面试要有情况记录，并认真填写《郑州轻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记录》，且当场给出评语和分数。

4.政治思想素质考察

全面考核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等。着重了解考生对一些重大政治事件的看法和认识,并对考生的专业思想和治学态度进行必要的考察。

(六) 复试成绩计算方式

复试过程全程录像录音。复试成绩为 100 分,其中:

1.英语测试(占复试成绩的 30%, 30 分)

(1)英语听力和口语测试(10 分)。每个考生的听力和口语测试时间为 6~8 分钟。考查内容分两部分:

A、自我介绍,不少于 200 个单词;

B、测试人员与考生的英语对话交流。

主要考察三个方面:

A、语法与用词的准确性、语法结构的复杂性和词汇的丰富程度以及发音的准确性;

B、话语的长短和连贯性;

C、语言的灵活性和适合性等。

(2)英语笔试(20 分)。考试时间为 1 小时。

2.专业课笔试(工商管理硕士占复试成绩 30%, 30 分;其他学科专业占复试成绩 40%, 40 分)。主要测试学生专业素质和专业能力,考试时间为 2 小时。专业笔试考试科目依据各专业当年招生简章设定,由经济与管理学院组织命题和考试。

同等学力考生以及**跨学科专业报考**的考生,要求加试 2 门本科主干课程(笔试)。加试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考试时间每门为 2 小时以内,试卷满分为 100 分,60 分为合格,此成绩作为录取资格参考,不计入总成绩,如单科低于 60 分,不予以录取。(注: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工商管理专业仅同等学力加试)

3.专业课及综合素质面试(占复试成绩的 30%, 30 分)。专业面试主要对考生的知识结构和综合能力进行测试。每个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 20 分

钟。面试成绩的评定，由复试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填写评分表，由记录员现场统计并封存。复试小组成员的评分高于或低于平均分的 20%（不含 20%）时，视为无效，去掉后，重新计算平均分。面试过程中要求面试考场与等待场所分离。开考后，除考场工作人员和应试考生外，任何人不得出入面试考场和等待场所。

4.工商管理（MBA）专业硕士考生参加《思想政治理论》科目考试，考试时间为 1.5 小时，总分为 100 分，以该科的 10%计入复试成绩。

四、录取办法

（一）按照学科专业招生名额，根据考生总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

（二）总成绩计算

总成绩=初试总成绩/K×（相应的百分数）+复试总成绩 ×（相应的百分数）。其中：

1.工商管理(MBA)专业硕士考生 K=3，其他学科专业 K=5。

2.工商管理（MBA）专业硕士考生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其他学科专业（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学、国际商务）的考生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7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30%。

（三）拟录取名单要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招生信息栏目统一公示，拟录取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未经我校公示的考生，一律不得录取，不予学籍注册。

公示结束后，拟录取名单报“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公开平台”备案。最终录取名单及新生学籍注册均以招生单位上报平台的备案信息为准。

（四）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 1.未按规定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的。
- 2.未达到规定学历学位要求或提供虚假信息的。
-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合格的。
- 4.复试总成绩低于 60 分的（退役士兵计划除外）。

- 5.考生加试科目任一科目成绩不合格的。
- 6.初试、复试中有作弊行为的。
- 7.体检不合格的。
- 8.在复试中、复试后，违反《诚信复试承诺书》，将复试试题等相关信息向他人泄露的。
- 9.入学后复查不合格的。

六、 复试监督

1.复试过程的监督严格依照《教育部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执行。

2.经济与管理学院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在复试成绩公布 3 日内接受考生申诉，对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责成复试小组复议，若考生对复议结果还有异议，由经济与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报学校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复议。

七、 调剂复试日程安排

1.报到及资格审查

时间：2026 年 4 月 9 日下午 13:00 资格审查

地点：科学校区经管楼 306、310、311

2.英语口语及听力测试

时间：2026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30 面试

地点：经管楼 300、301 等房间

等候室：经管楼 211（会计、物流工程与管理）、309（工商管理 MBA）

3.专业课及综合素质面试

时间：2026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4:30 面试

地点：经管楼 300、301 等房间

等候室：经管楼 211（会计、物流工程与管理）、309（工商管理 MBA）

4.笔试

时间：2026年4月10日上午

(1) 英语笔试 8:00—9:00

(2) 专业课笔试 9:30—11:30 (备注：会计考生需要携带不带存储功能的计算器)

(3) 思想政治理论笔试 13:00—14:30 (会计、物流工程与管理、工商管理(MBA))

地点：工商管理(MBA) — 经管楼 310；其他专业 — 经管楼 311

5. 同等学力及跨专业考生加试

时间：4月10日下午，专业课1笔试时间 14:40—15:40；专业课2笔试时间 15:50—16:50 (备注：会计考生需要携带不带存储功能的计算器)

地点：科学校区经管楼 310

注：资格审查时，确定是否为加试对象。

本方案由经济与管理学院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经济与管理学院

2026年4月2日